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基本要求

1、项目概况：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完善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政策措施的决策部署，推动航空港区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并依托“丝绸之路”拓展对外能源合作，计划开展绿电支持航空港区高质量发展的研究工作。

2、采购内容：绿电支持航空港区高质量发展的研究工作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调查研究、报告编制、成果汇报及修改完善、最终成果提交及相关后续服务等。

3、服务期限：180 日历天。

4、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5、标包划分：本项目分为 1 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18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0、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二、研究内容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完善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政策措施的决策部署，推动航空港区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并依托“丝绸之路”拓展对外能源合作，计划开展绿电支持航空港区高质量发展的研究工作。研究内容包括：

1. 结合航空港区的区位优势、资源条件、产业基础、绿电需求，分析推动绿电与经济融合发展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2. 研究提出航空港区推动绿电支持港区经济发展的基本理念、功能定位、战略目标、主要原则及总体思路。

3. 研究提出航空港区实现绿电支持港区经济发展的基本路径与主要任务。

4. 研究提出关键配套政策支撑体系

5. 研究提出实现绿电支持港区经济发展的综合保障措施。

三、成果提交及验收

1. 乙方根据双方确定的研究大纲和阶段性工作计划向甲方提交阶段工作成果报告。

2. 若因甲方原因造成工作延误的，则乙方工作时间相应顺延；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延误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

3. 验收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4. 验收程序：初期：甲方提交书面的初步成果，并向甲方进行书面汇报，形成内部会议记录。中期：乙方对初步成果征询意见，根据相关人员、部门反馈意见进行完善，将完善后的成果向甲方书面汇报或提交甲方审核确认。最终：提交的最终成果通过甲方验收小组的审核及管委会的审批，并将最终的书面工作成果及电子文件提交甲方存档。

5.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履约验收完成后按照要求将验收结果在政府采购网站进行公示。